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eeko®

VEEK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3)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業績公佈

經審核業績

威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營業額 | 3 | 1,619,240 | 1,408,624 |
| 銷售成本 | | (867,993) | (733,663) |
| 毛利 | | 751,247 | 674,961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 (575,243) | (523,564) |
| 行政費用 | | (116,855) | (111,568) |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 | (647) | 22,939 |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上升 | | 80 | 5,650 |
| 融資成本 | | (2,048) | (1,699) |
| 除稅前溢利 | | 56,534 | 66,719 |
| 利得稅開支 | 4 | (10,774) | (12,478) |
| 本年度溢利 | 5 | 45,760 | 54,241 |

| | 附註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u>635</u> | <u>468</u> |
| 本年度總全面收入 | | <u><u>46,395</u></u> | <u><u>54,709</u></u> |
| 每股盈利 | 7 | | |
| — 基本 | | <u><u>2.025港仙</u></u> | <u><u>2.444港仙</u></u> |
| — 攤薄 | | <u><u>2.017港仙</u></u> | <u><u>2.442港仙</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投資物業 | | 1,840 | 1,760 |
| 產業、廠房及設備 | | 149,685 | 153,815 |
| 預付租賃款項 | | 7,984 | 8,246 |
| 已付租金按金 | | 60,934 | 56,534 |
| 遞延稅項資產 | | 8,486 | 8,604 |
| 存款證 | | – | 6,253 |
| | | <u>228,929</u> | <u>235,212</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 409,038 | 357,588 |
|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8 | 57,024 | 62,597 |
| 預付租賃款項 | | 262 | 262 |
| 已付租金及水電按金 | | 40,545 | 36,230 |
| 存款證 | | 6,253 | – |
| 作抵押銀行存款 | | 6,500 | 6,500 |
| 銀行結餘、存款及現金 | | 91,279 | 83,171 |
| | | <u>610,901</u> | <u>546,348</u> |
| 流動負債 | | | |
|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9 | 71,916 | 75,946 |
| 已收租金按金 | | 12 | 11 |
| 有抵押銀行借貸 | | | |
| —一年內到期 | | 86,536 | 75,072 |
| 融資租賃承擔 | | | |
| —一年內到期 | | – | 105 |
| 應付稅項 | | 6,104 | 2,448 |
| | | <u>164,568</u> | <u>153,582</u> |
| 流動資產淨值 | | <u>446,333</u> | <u>392,766</u> |
| | | <u><u>675,262</u></u> | <u><u>627,978</u></u> |

|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資本及儲備 | | |
| 股本 | 23,153 | 22,203 |
| 儲備 | 632,074 | 599,389 |
| | <u>655,227</u> | <u>621,592</u> |
| 非流動負債 | | |
| 有抵押銀行借貸 | | |
| — 一年後到期 | 15,258 | 1,152 |
| 遞延稅項負債 | 4,777 | 5,234 |
| | <u>20,035</u> | <u>6,386</u> |
| | <u>675,262</u> | <u>627,978</u> |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披露：過渡性指引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綜合財務報表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合營安排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平價值計量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報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 僱員福利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 獨立財務報表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20號 |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為有關公平價值計量及披露之指引提供單一來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範圍廣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公平價值計量規定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作出公平價值計量及作出有關公平價值計量之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償付」範圍內以股份為基礎之償付之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價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價值之計量（如就計量存貨而言之可變現淨值或就減值評估而言之使用價值）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資產之公平價值界定為在現時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一個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按有秩序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或於釐定負債之公平價值時轉讓一項負債將支付)之價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採用另一項估值方法作出估計,公平價值為出售價格。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更廣泛的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提前應用。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比較期間並未作出任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之新披露。除額外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綜合財務報表內所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後,本集團之「全面收入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規定須於其他全面收入一節作出額外披露,以將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劃分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利得稅須按相同基準予以分配—該等修訂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選擇權。該等修訂已追溯應用,因此,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方式已作出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除上文所述之呈列方式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對損益、其他全面收入及全面收入總額並無任何影響。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⁴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 投資實體 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收購共同營運權益的會計處理⁵
澄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⁵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²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¹
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¹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法的延續¹
監管遞延賬戶⁵
徵費¹

- 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可予應用—強制生效日期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尚未落實階段定案後釐定。
- 4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少數例外情況除外。
- 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本集團於年內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予外界客戶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減折扣及與銷售相關之稅項。

(a) 營運分類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之資料，乃為針對所提供的商品類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類表現。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將所識別之營運分類彙合於本集團之分類報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報告及營運分類為時裝及化妝品，其主要業務如下：

| | | |
|-----|---|-----------|
| 時裝 | — | 製造及銷售女裝時裝 |
| 化妝品 | — | 銷售化妝品 |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報告及營運分類劃分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時裝 千港元 | 化妝品 千港元 | 分類總額 千港元 | 抵銷 千港元 | 綜合 千港元 |
|-------------------|----------------|------------------|------------------|--------------|------------------|
| 營業額 | | | | | |
| 對外銷售 | 589,585 | 1,029,655 | 1,619,240 | - | 1,619,240 |
| 分類間之銷售 | 166 | - | 166 | (166) | - |
| | <u>589,751</u> | <u>1,029,655</u> | <u>1,619,406</u> | <u>(166)</u> | <u>1,619,240</u> |
| 分類間之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 | | | | |
| 分類溢利 | <u>14,343</u> | <u>48,503</u> | <u>62,846</u> | - | 62,846 |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上升 | | | | | 80 |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 | | | | 650 |
| 中央行政費用 | | | | | (4,994) |
| 融資成本 | | | | | (2,048) |
| 除稅前溢利 | | | | | <u>56,534</u> |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時裝 千港元 | 化妝品 千港元 | 分類總額 千港元 | 抵銷 千港元 | 綜合 千港元 |
|------------|----------------|----------------|------------------|--------------|------------------|
| 營業額 | | | | | |
| 對外銷售 | 575,826 | 832,798 | 1,408,624 | – | 1,408,624 |
| 分類間之銷售 | 107 | – | 107 | (107) | – |
| | <u>575,933</u> | <u>832,798</u> | <u>1,408,731</u> | <u>(107)</u> | <u>1,408,624</u> |

分類間之銷售乃按現行市場價格計算。

| | | | | | |
|------------|---------------|---------------|---------------|---|----------------|
| 分類溢利 | <u>14,406</u> | <u>32,975</u> | <u>47,381</u> | – | 47,381 |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上升 | | | | | 5,650 |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 | | | | 19,751 |
| 中央行政費用 | | | | | (4,364) |
| 融資成本 | | | | | <u>(1,699)</u> |
| 除稅前溢利 | | | | | <u>66,719</u> |

營運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指各分類所賺取之除稅前溢利，當中並無就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上升、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費用及融資成本予以配置。此乃為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之目的向執行董事報告之計量方式。

由於執行董事並無審閱分類資產及分類負債之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故並無呈列有關之分析。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香港及澳門、台灣、新加坡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其他地區。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的資料乃按營運所在地區呈列。

|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香港及澳門 | 1,439,865 | 1,210,889 |
| 台灣 | 63,619 | 80,218 |
| 新加坡 | 45,941 | 50,298 |
| 中國之其他地區 | 69,815 | 67,219 |
| | <u>1,619,240</u> | <u>1,408,624</u> |

概無來自本集團任何客戶之收益佔超過本集團相應年度總收益10%。

4. 利得稅開支

|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稅項開支包括： | | |
| 香港利得稅 | | |
| 本年度 | 8,854 | 6,447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452 | (61) |
| | <u>9,306</u> | <u>6,386</u> |
| 其他司法權區利得稅 | | |
| 本年度 | 3,099 | 4,738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257) | (1,272) |
| | <u>1,842</u> | <u>3,466</u> |
| 遞延稅項 | | |
| 本年度 | (374) | 2,626 |
| | <u>10,774</u> | <u>12,478</u> |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於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5. 本年度溢利

|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 | |
|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 |
| 薪酬及其他福利 | 272,145 | 257,297 |
| 以股份為基礎之償付 | 498 | 72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3,890 | 12,077 |
| | <u>286,533</u> | <u>269,446</u> |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266 | 399 |
| 核數師酬金 | 2,067 | 2,018 |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1) | 867,993 | 733,663 |
| 產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38,490 | 34,018 |
| 銀行利息收入 | (476) | (426) |
| 來自存款證之利息收入 | (86) | (84) |
| 出售產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之 虧損(收益)淨額(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附註2) | 1,580 | (17,738) |
| 淨匯兌虧損(收益)(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 1,433 | (2,500) |
|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包括可省略之支出) | (83) | (74) |
| | <u><u>286,533</u></u> | <u><u>269,446</u></u> |

附註1：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準備撥回1,34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149,000港元)。

附註2：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汕頭華南迪高時裝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汕頭經濟特區班柏毛織有限公司(獨立第三者)訂立協議，以出售位於中國汕頭市龍湖區珠津工業區珠津一街7號之一座廠房(「該物業」)，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9,000,000元(相等於約48,750,000港元)。出售該物業之收益為19,159,000港元，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 股息

|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於本年度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 | |
| 二零一四年度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 (二零一三年：二零一三年度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 | 11,555 | 11,096 |
| 二零一三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9港仙 (二零一三年：二零一二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9港仙) | 23,080 | 19,972 |
| | <u>34,635</u> | <u>31,068</u> |

就二零一三年末期股息而言，代息股份已如下提呈及獲大多數股東接納：

| | 二零一四年 中期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末期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中期 千港元 | 二零一二年 末期 千港元 |
|------|--------------------|--------------------|--------------------|--------------------|
| 股息： | | | | |
| 現金 | 11,555 | 3,595 | 11,096 | 19,972 |
| 以股代息 | - | 19,485 | - | - |
| | <u>11,555</u> | <u>23,080</u> | <u>11,096</u> | <u>19,972</u> |

董事建議以現金派發二零一四年末期股息每股0.9港仙合共20,850,000港元，而股東亦可選擇收取代息股份，惟須待股東在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本年度溢利45,76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4,241,000港元)及已發行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下所列)計算：

| | 二零一四年 | 二零一三年 |
|--------------------|----------------------|----------------------|
| 股份數目 | | |
|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2,260,078,318 | 2,219,343,805 |
|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
| 購股權 | 8,858,781 | 1,428,671 |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2,268,937,099</u> | <u>2,220,772,476</u> |

8.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應收貿易款項 | 36,150 | 45,228 |
| 其他應收款項 | 20,874 | 17,369 |
| | <u>57,024</u> | <u>62,597</u> |

本集團就其銷售櫃位應收款項給予30日至60日之信貸期；而給予批發客戶之信貸期介乎60日至120日。以下為於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30日內 | 13,713 | 24,047 |
| 31–60日 | 3,718 | 7,618 |
| 61–90日 | 1,320 | 1,450 |
| 逾90日 | 17,399 | 12,113 |
| | <u>36,150</u> | <u>45,228</u> |

本集團於接納任何新批發客戶前，會先調查客戶之過往信貸記錄，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狀況，並訂定客戶之信貸額度。本集團會為信貸記錄良好且可信之客戶提供信貸銷售，並定期審核授予客戶之信貸額度。於本報告期末，83%（二零一三年：91%）之應收貿易賬款並非逾期或並無出現減值。董事認為應收貿易款項信貸狀況良好，而該等債務人並無未能付款記錄。

9.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款項27,43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2,095,000港元）。於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詳情如下：

|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
| 30日內 | 20,576 | 15,581 |
| 31–60日 | 2,047 | 4,558 |
| 61–90日 | 1,843 | 7,312 |
| 逾90日 | 2,967 | 4,644 |
| | <u>27,433</u> | <u>32,095</u> |

股息

董事議決建議向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0.9港仙(二零一三年：0.9港仙)，股份面值為每股0.01港元(每股稱為「股份」)，以及建議賦予股東選擇透過配發入賬列作繳足股款之新股份代替現金，收取全部或部份該等末期股息之權利(「以股代息計劃」)，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支付末期股息，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據此將予發行之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落實。此等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或前後支付。連同已支付之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計算(二零一三年：0.5港仙)，全年股息將為每股1.4港仙(二零一三年：1.4港仙)。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將予發行之股份除不獲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外，在各方面將與於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日期之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倘上述末期股息之支付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一份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後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集團錄得營業額達1,619,24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408,62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5%。營業額中有1,029,655,000港元是來自化妝品業務，較去年同期上升23.6%(二零一三年：832,798,000港元)，時裝業務之營業額達589,58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75,82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4%。集團整體之毛利率由去年47.9%下降至本年度之46.4%，主要是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之化妝品業務營業額增加所致，而時裝業務之毛利率較去年有輕微上升。而本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為45,76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4,24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5.6%，主要是由於去年出售國內廠房予獨立第三者買家錄得約19,159,000港元之特殊收益，而本年度卻沒有此等收入，再加上去年同期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錄得有5,650,000港元之升值，為配合集團化妝品業務之擴展，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起將一項

投資物業轉為自用，故此本年度只錄得8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升值。如撇除此兩項去年特殊收益之影響，根據集團本年度之營運分類業績，即時裝分類及化妝品分類之溢利合共為62,846,000港元，與去年之47,381,000港元相比有32.6%不俗之增長。此增長主要來自化妝品業務，本年度錄得之分類溢利為48,50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2,975,000港元)，大幅上升47.1%，而時裝業務分類業績錄得14,343,000港元溢利(二零一三年：14,406,000港元)，輕微下跌0.4%。

時裝業務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時裝業務之營業額達589,58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75,826,000港元)，較去年上升2.4%，佔集團總營業額36.4%。至於分類業績方面，時裝業務之分類業績為14,343,000港元溢利，較去年14,406,000港元溢利輕微下跌0.4%，主要是海外市場之表現不理想所致。本年度上半年時裝業務之分類業績只有1,352,000港元溢利，與去年同期比較大幅下跌81.2%，其中有因為需要促銷台灣市場因銷情欠佳而積壓之存貨，不過這都是暫時性之影響，事實上此措施令本年度時裝業務之存貨可供銷售天數較去年下降了6天，使整體時裝業務狀況更為健康，而下半年時裝業務之分類業績與去年同期比較更有80.2%之強勁升幅。整年度時裝業務的毛利率由去年64.6%上升至本年度65.1%，上升了0.5個百分點。

時裝業務－香港及澳門市場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集團在香港及澳門共設有78間店舖(二零一三年：77間)。於回顧期內，香港及澳門市場之營業額達421,24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86,968,000港元)，較去年上升8.9%，佔集團時裝總營業額的71.4%。本年度可比較店舖營業額亦錄得1.7%之增長。

時裝業務－台灣市場

本年度台灣零售業務錄得營業額63,60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80,12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20.6%，佔集團時裝總營業額的10.8%。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集團在台灣店舖數目有32間店舖(二零一三年：44間)，本年度集團在台灣共結束了12間表現不理想之店舖，大部份為需要負擔固定租金之門市店，當中涉及一次性之費用支出約1,300,000港元，雖然影響了本年度之業績，但相信未來能提升台灣之營運效益。

時裝業務－新加坡市場

本年度新加坡零售業務錄得營業額45,94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0,298,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8.7%，佔集團時裝總營業額的7.8%。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集團在新加坡共設有14間店舖(二零一三年：15間)。

時裝業務－中國市場

於回顧期內，中國市場之營業額達58,79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8,43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0.6%，中國區市場佔集團時裝總營業額的10%。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集團旗下品牌**Veeko**及**Wanko**在中國市場共設有59間店舖(二零一三年：71間)。中國市場經過過去數年之整頓，陸續將表現不理想之店舖，特別是需負擔固定租金之門市店結束，提升了整體之營運效益，亦令本年度中國市場對集團有溢利之貢獻。

化妝品業務

集團旗下**Colourmix**化妝品專門店於本年度增加了12間店舖，結束了8間店舖，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設立有70間分店(二零一三年：66間)，主要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本年度化妝品零售業務錄得營業額1,029,65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832,798,000港元)，較去年上升了23.6%，而可比較店舖之營業額亦較去年上升約20.8%。本年度化妝品業務之毛利率為35.7%，較去年之36.4%下降0.7個百分點。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化妝品業務之分類業績錄得有48,503,000港元之溢利，相比於去年同期之32,975,000港元大幅上升47.1%。

展望

時裝業務

本集團預期零售業所面對的挑戰將會持續，消費意慾仍然趨於審慎，而海外市場的銷售持續波動，短期內難見起色，因此本集團在海外市場的業務拓展方面會採取審慎之策略，密切留意市場情況，除了專注加強現有零售店舖之效益，同時亦積極整合海外市場表現未如理想之店舖，以集中資源，提高生產力。

香港及澳門地區仍然為本集團時裝業務的重點市場及主要收入來源，於回顧期內佔時裝總營業額的71.4%，有見於香港及澳門市場之銷售增長以致毛利率都比較其他市場表現優勝，故此未來會以務實之策略繼續發展香港及澳門市場，面對租金及生產成本不斷上漲，集團會物色優質且租金相宜的位置開店，結束一些租約期滿而表現不理想之店舖，繼續拓展香港及澳門市場。此外，集團亦會繼續專注加強產品設計，提供受歡迎及較高利潤之貨品，以提升品牌價值。

化妝品業務

化妝品業務持續為集團帶來盈利之貢獻，本期佔集團總營業額63.6%，而分類業績錄得48,503,000港元溢利，與去年同期之32,975,000港元溢利對比上升了47.1%。本期化妝品業務之毛利率為35.7%，較去年同期之36.4%減少了0.7個百分點，比起去年之毛利率跌幅已見收窄。

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設有70間**Colourmix**店舖，店舖網絡已達規模效益，而零售網絡於香港及澳門市場之覆蓋面亦已遍及各主要大型商場，以致遊客區，再加上集團不斷提升店舖形象，陸續以嶄新形象對原有店舖進行翻新，令**Colourmix**化妝品專門店在市場地位及形象不斷提升，再加上集團不斷豐富產品系列、增加獨家經銷及潮流之美容產品，知名度不斷增加，致使本年度之銷售額按年比增加了23.6%，可比較店舖之銷售額亦錄得20.8%之增長，而毛利率大致上也可維持與去年同期相若，只是輕微下跌0.7個百分點。而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二十二日止期間，化妝品業務之同店銷售亦錄得約19%之升幅。

本年度集團加強投資在電腦資訊管理以協助提升業務效益，包括營運流程、庫存規劃及資源管理等層面更為自動及系統化。未來集團會著重內部整固，繼續致力豐富產品系列、增加獨家經銷及潮流之美容產品、培訓員工提供優質專業之服務。集團會繼續物色優質且租金相宜的位置開店，擴展店舖網絡。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前景仍未明朗，然而管理層會繼續緊密觀察未來市場上各種波動及不明朗之因素，作出適當的應變措施，保持審慎之財務及營運管理，嚴格控制成本，並會加強庫存管理，以減低庫存成本，提升存貨效益。此外，集團仍會繼續致力提供物超所值的貨品，亦會繼續致力於員工之培訓以提升員工整體的服務質素，為顧客提供優質的服務，為品牌提供有力的支持。集團對於未來發展表示審慎樂觀。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年度，集團之營運資金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392,766,000港元增加至446,333,000港元。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為97,7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89,671,000港元）。未償還銀行借貸（主要為港元）為101,79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6,224,000港元），而借貸總額為101,79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6,329,000港元）。借貸總額增加主要由於化妝品零售網絡於香港不斷擴展，並增加香港時裝店舖。借貸主要用於裝修新開店舖、支付租金按金、化妝品存貨採購、化妝品業務就資訊系統投入資源以提高營運過程自動化，以及於時裝業務之國內廠房購置先進機器設備。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71倍（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56倍），而負債比率為0.16（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0.12），乃按本集團借貸總額101,79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6,329,000港元）以及總權益655,22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21,592,000港元）計算。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設施為235,21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13,690,000港元），當中本集團已動用之融資金額為143,23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1,601,000港元）。管理層相信現有之財務資源足以應付日後之擴展計劃。如有需要時，本集團亦可以優惠條款取得額外融資。

外匯風險

本公司數家附屬公司均有外幣採購(主要為美元及歐元)，導致本集團須承受外幣風險。本年度約42%(二零一三年：40%)之採購成本為外幣。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通過訂立遠期合約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本報告期末，就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設施而向若干銀行作抵押之資產為57,13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9,486,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設施向若干銀行提供254,19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24,619,000港元)之擔保，其中254,19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1,601,000港元)已由附屬公司動用。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2,742名員工(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996名)。本集團主要根據業內慣例釐定員工薪酬，包括保險及醫療福利。本集團亦已根據個人表現採取一套獎勵計劃予員工。除基本薪酬福利外，部份主要員工更獲分配購股權，以作為獎勵及鞏固員工對集團的歸屬感。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擬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股東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投資者務必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所有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就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獲派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買賣附帶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權利之股份之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一四年九月三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獲派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股東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所有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細資料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中。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按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準則之條款，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已符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之要求。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包括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刊登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要求之一切資料，現分別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veeko/index.htm>)內。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內登載。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同仁，衷心感謝全體員工之忠誠服務、貢獻及努力，對一直支持本集團之各位股東、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亦深表感謝，並希望各位繼續為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

代表董事會
威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鐘文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鄭鐘文先生(主席)及林玉森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霍錦柱博士、楊威德先生及楊永基先生。